

沧源佤族自治县司法局

沧源佤族自治县司法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云南省政府信息公开规定》和《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公布工作的通知》(临政办字〔2022〕8 号)文件要求,特向社会公布《沧源佤族自治县司法局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以在“沧源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网站(域名:www.cangyuan.gov.cn)查询,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沧源佤族自治县司法局办公室联系(电话:0883—7121215,邮箱:cyxsfj7121215@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沧源佤族自治县司法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

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给沧源边境老支书的重要回信精神，紧紧围绕全县司法行政重点工作和人民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以保障人民群众知情、参与和监督为目标，不断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不断增强公开实效，进一步提高司法行政工作公信力。2021 年全年“沧源微普法”公众号微信发布信息 209 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条数 5 条。

一是建立健全政务信息管理制度。严格对照法律法规规章，全面梳理司法局依法行使的行政权力和依法承担的公共服务职责，更新完善权责清单并按照规定公开。按照相关要求，全面梳理本部门制发的行政规范性文件，通过梳理，本单位未制发过行政规范性文件。

二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以完善内部制度为抓手，建立健全信息公开申请接收、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工作制度，对公开对象、公开方式进行细化，尤其对公共法律服务领域仅对申请人公开的事项做特别规定，最大限度向申请人提供有关信息。

三是加强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开通“沧源微普法”微信公众号拓宽各项法律法规的发布渠道，加强政务新媒体内容保障，对在微信公众号发布的信息内容，严格落实审核制度，严把内容政治关、法律关、文字关，由局长审核同意后才上报、发布，并

按要求及时更新。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一是信息公开意识不强，部分股室负责同志对信息公开重视不够；相关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工作不熟悉，缺乏系统的学习，未能完全掌握政务公开的工作要求。二是信息公开力度不够，存在信息公开内容单一，对单位工作的动态公开不够。

（二）改进情况：一是提高信息发布主动性，围绕全局重点工作，及时、真实、有效地公开司法行政各领域工作。二是加强信息队伍建设。积极参加相关部门组织的培训，不断提高业务人员综合素质，强化各股室间的合作，提高信息质量，增加信息数量。同时，认真执行信息保密审查制度，确保信息安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